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银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04,713,7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1%。单银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419,459,994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 46.36%，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8%。

公司于近日接到通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银木先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单银木	是	70,000,000	否	否	2020.6.9	2021.6.9	海通证券	7.74%	3.25%	归还前期质押融资款
合计	-	70,000,000	-	-	-	-	-	7.74%	3.25%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 本次股份被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单银木
本次解质股份（股）	82,672,33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14%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3.84%
解质时间	2020.6.10、2020.6.11
持股数量（股）	904,713,764
持股比例	42.0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19,459,99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3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48%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暂无质押计划，如有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三、 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单银木	904,713,764	42.01	432,132,324	419,459,994	46.36	19.48	0	0	0	0
单际华	14,904,900	0.69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19,618,664	42.7	432,132,324	419,459,994	45.61	19.48	0	0	0	0

四、 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银木先生本次与海通证券进行的股票质押的目的系为个人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融入资金主要用于购回前期质押给海通证券的本公司股票，该笔滚动融资负债最初用于参与公司 2014 年定增。单银木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个人收入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上述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五日